

國立中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102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二）12:10-13:30

地點：282A 會議室

主席：陳國榮主任

紀錄：蕭惠彬

出席人員：丁碧玉老師、林惠玲老師、張美芳老師、陳玉美老師、陳玟君老師、楊意鈴老師、葉純純老師、劉德烜老師、蔡美玉老師、羅林老師、龔紹明老師（依姓氏排列）

請假人員：林欣瑩老師、紀鳳鳴老師、陳月妙老師、游文嘉老師

缺席人員：王明月老師

列席人員：吳佳芬（研究所學生代表）、曾成中（大學部學生代表）

壹、頒獎（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長獎獲獎學生：王鈺、卓俊豪、劉品儀、王之其、羅敏萍、李琮琪、黃子恬、李玉姑）

貳、主席報告：

1. 恭賀本系大四楊晁青同學獲得全國大專院校運動會 2 金牌、1 銀牌：1 萬公尺田徑金牌、鐵人 3 項金牌、田徑 3 千公尺障礙賽銀牌。
2. 恭賀本系大二簡克遠同學獲得第七屆敦煌全國大專盃英文書評競賽進階組/大學優等獎（張美芳老師指導）、大二黃映芸同學獲得佳作、大二張瑋祺同學獲得佳作、大三金毓軒同學獲得佳作（後三位由陳玉美老師指導）。
3. 恭賀本系大三羅敏萍同學獲得全國音樂比賽大專 B 組第 3 名。
4. 恭賀本系大三劉蘋儀同學獲選為日本北海道大學為期一年之交換學生。
5. 本系獲選為本校教學卓越計畫推動之「一系一專題」的示範系所。本系將於下學期推動結合本系課程之英語演講與英文書評兩項全校性競賽。希望各位老師能配合。
6. 本系將於 2013 年 11 月 23 日（星期六）舉辦全國英美文學會議。目前已確認將有四十篇文章於會議中發表。感謝蔡美玉、龔紹明、楊意鈴三位老師協助排定議程。主題演講人與十六個場次的主持人皆已確定。本系將於 5 月底前，備妥資料向國科會人社中心申請經費。
7. 本系系友會於 4 月 20 日舉辦系友會會員大會暨第 4 屆體育競賽活動。在系友會會長賴南廷系友的努力下，已圓滿完成。特別感謝 Prof. Rollins、陳玉美老師、蔡美玉老師以及系辦兩位助理參加。

8. 5月14-16日為本系外文週活動，異國舞蹈、好玩遊戲、美食及文化展覽，活動多元精彩。
9. 5月20日國際學者 Diane Belcher 教授蒞臨本系演講。
10. 本學期之學系服務學習課程，將於五月底完成三樓洗手間之布置。感謝本學期修習服務課程同學的協助。
11. 本學期本系學士班之預警名單已於5月8日截止，本系達成率為100%。感謝各位老師的幫忙。
12. 本系學生校外租屋訪視率情形，感謝各位導師協助，惟目前達成率僅1%（5人），學校規定至少5%之訪視率（約16人）。請各位導師協助，關心校外學生住宿情形。
13. 外國學生若擔任有支薪之助理，必須向國際交流中心申請工作許可証。事關未來外國學生若有機會留在台灣工作之權益，請各位老師多加留意並提醒。
14. 擔任學校各級委員會之代表，請盡量親自出席會議。有必要時，可以事先安排調課。
15. 當系辦公室請各位老師擔任各項考試委員時，除專業考量外，大都以輪值方式邀請或指派，希望各位老師能協助，不要無故拒絕。
16. 請教師提早因應學生於學期末提早離校或學期初延遲回校問題。建議教師應於授課大綱中，明白列舉學期成績計算方式，以及若無法參加期末考之處理方式。明確告知學生，若要提早離校或是延遲回校，其本身所應負之責任。
17. 請本年度大一導師以及下年度大一、大二導師，協助調查其通過英語檢定考試之情形。若尚未通過，請及早提醒其本系英語檢定畢業門檻之相關規定。
18. 本校電算中心現正調查各系學生對「資訊能力測驗」畢業門檻之相關意見，以便擬定較為符合各院之資訊能力畢業標準。各位老師與導生聚餐時，可請學生提供具體建議。
19. 本校公務車有明確之派車規定，未來系上同仁申請公務車，請依相關規定辦理（http://affairs.ccu.edu.tw/Affair/regu/car_management.php）。詳細內容請參考「國立中正大學公務車輛管理要點」參之二之（一）可予派車情形，以及參之七，不予派車情形。
20. 老師若於有課期間請假，請附上調課補課單。
21. 若經費允許，本系將於暑假期間，重新粉刷與布置教授研究室外牆與門框。目前正向文學院申請經費中。若教師有任何構想，請提供系辦參考。
22. 自本月份開始，教學助理申請工讀金之前，必須填寫工作日誌並由負責教師簽名後，始得申報。
23. 102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及甄試報到情形：

所別	入學考試	甄試
外文所	4	3

英教所	5	6
-----	---	---

24. 本學期學生休學、復學及退學情形：

班別	復學	休學	退學
博士班	0	2	1
外文碩士班	4	4	2
英教碩士班	7	15	2
學士班	1	2	0
在職專班	8	4	1
總計	20	27	6

25. 102 年 3 月 19 日至 102 年 5 月 20 日，本系教師學術活動情形（依據教師個人提供資料）：

(1) 陳國榮老師

〈維多利亞小說中的鐵道〉。國科會 99-100 年度外文學門專題計畫成果發表會。台北：國立政治大學，2013 年 3 月 23 日。

(2) 葉純純老師

Yeh, C. (2013, May). Small group conferencing in second language writing instruction. Paper presented at the 30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English Teaching and Learning in the R.O.C., Tainan, Taiwan.

(3) 陳玟君老師

Chen, W. C. (2013). Formulae for discursive practice in international online academic discussion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2013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Education and Psychology, Kitakyushu, Japan.

26. 102 年 3 月 19 日至 102 年 5 月 20 日，本系學生學術活動情形（依據系辦公室提供資料）：

(1) 陳民軒（外文碩士生）4 月 5 日至大阪參加 2013 ACAH 第四屆亞洲藝術與人文研討會發表論文。

(2) 楊雅茹（外文碩士生）4 月 5 日至大阪參加 2013 ACAH 第四屆亞洲藝術與人文研討會發表論文。

(3) 陳數紅（外文博士生）5 月 4 日至中國文化大學參加 2013 華岡英語與文學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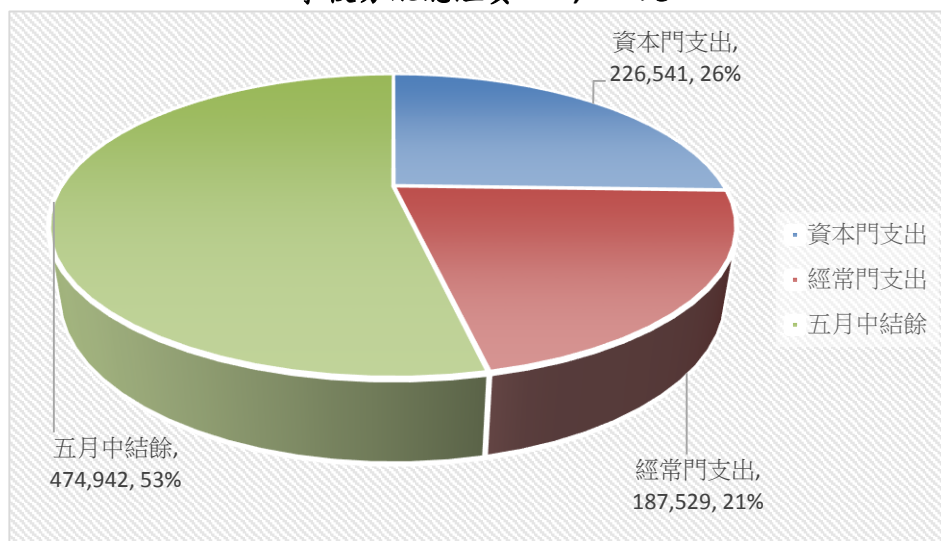
(4) 吳佳芬（外文碩士生）5 月 4 日至花蓮參加 2013 年慈濟大學文學、語言學暨專業英語（ESP）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

(5) 劉珮豪（外文碩士生）5 月 4 日至花蓮參加 2013 年慈濟大學文學、語言學暨專業英語（ESP）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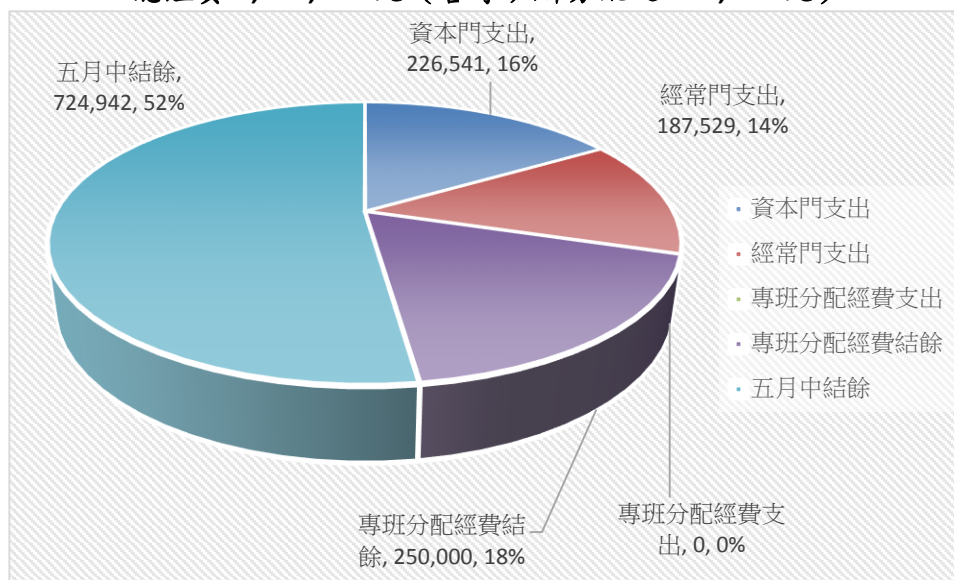
(6) 吳楷涵（英教碩士生）5月19日至成功大學參加第30屆英語教學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

27. 本系 102 會計年度 1 月 1 日至 5 月 13 日經費使用情形：

學校分配總經費 889,012 元



總經費 1,139,012 元（含專班所分配之 250,000 元）



28. 以指導研究生論文或國科會計畫申請 102 學年度減授異動情形：

教師	原申請時研究生	遞補研究生或計畫	備註
陳玟君	蘇郁芳 (3)	吳人楷 (4)	符合原申請減授時數。
林欣瑩	游鎮綺 (5) 【畢業】	白依凡 (5, 101 學年度)	符合原申請

		上學期已使用，102 學年 只能使用一學期)	減授時數。
--	--	---------------------------	-------

29. 本系已完成 102 個人申請入學於舉辦第二階段甄試，共有 48 位考生（46 位出席，2 位缺席），正取生錄取 18 位，備取生錄取 18 位。感謝 3 位口試委員及 1 位命題暨閱卷委員的協助。
30. 由本系部分教師組成之 CHAIR 團隊獲得文學院 102 年度前瞻計畫補助，持續進行校內外跨領域之研究。
31. 4 月 9 日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開會議，討論 102 學年本系專兼任教師續聘案及 1 位專任教師延長服務案。
32. 4 月 9 日課程委員會召開會議，討論 102 學年開排課，並決議碩士班選修課程同一門課避免連續兩年開設，以顧及學生選課權益。
33. 4 月 30 日招生委員會召開會議，通過自 103 學年度起，本系大三轉學考考試科目由 3 科改為 2 科：英國文學史（1800 年以前）、語言學概論；另有關調整 103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招生名額及第二階段考試科目，因變動牽涉廣泛，請系辦再多蒐集資料後，擇期再議
34. 5 月 6 日系所主管與本系助理教授開座談會，說明升等相關事宜。
35. 5 月 7 日碩/博士班委員會召開會議，(1) 建議外國語文學碩士班必修課「文學批評史」改為「文學研究方法」，提案本次系務會議討論。(2) 通過鼓勵教師開設跨本系兩碩士班之課程，惟此類課程必須經由碩/博士班委員會審核通過，始得納入課程委員會開排課討論。(3) 通過外國語文學碩士班「研究與寫作」輪流授課表如下：

1.	張美芳
2.	龔紹明
3.	林欣瑩
4.	楊意鈴
5.	蔡美玉
6.	陳國榮
7.	游文嘉
8.	王明月
9.	羅 林

當年度如有自願教授此課程者，以自願者優先。若無，則依輪流表安排教師授課。連續教授兩學年「研究與寫作」課程，得以比照視同教授「英文作文」課程，列入英文作文輪排列表。

36. 5 月 7 日學術委員會召開會議，安排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演講事宜，並擬訂

本系學生抄襲紛爭處理原則如下：

- (1) 本系教師發現學生作業或報告涉嫌抄襲，且教師與學生對抄襲情事有爭議時，得由教師或學生備齊相關資料提請學術委員會討論並做出決議。
 - (2) 學術委員會得視情況，分別邀請相關教師或學生列席說明。因涉及個人隱私，相關會議以不公開方式進行。
 - (3) 相關案件經學術委員會判定抄襲屬實，由學術委員會建議懲處方式，惟懲處權仍屬相關教師。
 - (4) 學術委員會做出決議後，由系辦公室分別通知相關教師與學生。
37. 5月8日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開會議，討論教師申請彈性薪資相關事宜。
38. 5月14日課程委員會召開會議，討論101學年度外文系學士班入學新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能力未通過之補救措施，建議未能通過本系英文能力畢業門檻學生，須於大四上學期選修補救課程英語聽講（三）或英文作文（三），此案將提案此次系務會議討論；並討論一系一專題兩項競賽辦法（2013英語說故事比賽及2013英文書評比賽）。
39. 感謝陳月妙老師公開承諾將於102年7月31日前，依約將355A研究室歸還本系。另外，系辦公室已於102年4月19日，再度發函王明月老師，請其告知歸還373研究室之明確日期，惟本系並未接到任何回應。請相關教師恪遵法治精神，信守契約內容，主動將所借空間歸還本系。

參、宣讀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記錄

決定：通過

肆、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況報告：

所有需執行決議事項均已辦理。

伍、各委員會召集人報告：略

陸、提案討論

提案討論一

案由：本系「教師升等細則」條文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102年3月14日中正（人）字第1020002175號函與102年5月14日文學院101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決議辦理。

二、本修正案自103學年度升等（103年8月1日升等生效）之教師適用。

三、修正重點：第三條研究、第四條教學、第五條服務及輔導成績計分之修正。

四、本系「教師升等細則」修正後條文與升等評分相關表件請參考附件一。

決議：通過，全案提文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

提案討論二

案由：外國語文學碩士班必修課「文學批評史」改為「文學研究方法」（Critical Approaches to Literature），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每學期授課時間有限，難以把「文學批評史」內容全部授完。早期的文學理論雖屬基本觀念，然較難具體應用至文學作品之探討。本系許多課程內容皆會引介相關文學理論，學生可以學得較精深，並學會如何應用。
- 二、 建議將「文學批評史」改為「文學研究方法」，並自 103 學年度起生效。
- 三、 當年度如有自願教授「文學研究方法」者，以自願者優先。若無，則依輪流建議表安排教師授課，輪流建議表請參考附件二。
- 四、 本案經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碩/博士班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提案本會議決。

決議：自 103 學年度起，外國語文學碩士班必修課「文學批評史」改為「文學理論應用」（Critical Theory and Practice）。輪流授課表如下：

1.	羅 林
2.	王明月
3.	游文嘉
4.	陳國榮
5.	蔡美玉
6.	楊意鈴
7.	林欣瑩
8.	龔紹明
9.	張美芳

提案討論三

案由：外文系學士班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能力未通過之補救措施，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自 101 學年度起，本系學士班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能力將依照本系標準規定。本系英文能力畢業門檻辦法，請參考附件三。
- 二、 他校之相關補救措施，請參考附件三。
- 三、 本案經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提案本會議決。

決議：本系學士班學生已參加校外具公信力英文能力檢定，但未達本系英文能力畢業資格者，其補救措施如下：（1）須於大四上學期選修「英語聽講」或「英文作文」相關課程或（2）選修本系開設之暑期專門課程。以上課程皆不計入畢業學分。相關具體措施視當年度未通過英文能力畢業門檻之人數，由課程委員會

擬定詳細辦法。

柒、選舉：

一、推選校外專家學者與校友代表各一名擔任本系課程委員會諮詢委員。(任期 2 年)

專家學者：依序徵詢校外三位老師(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張芳琪教授已同意擔任)。

校友代表：依序徵詢三位系友(本系 91 級系友曾豐仁老師已同意擔任)。

二、校級委員代表

應推選代表名稱與任期	當選委員名單	候補委員
校務會議(1人,任期2年)	張美芳老師(4票)	楊意鈴老師(3票)
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1人,任期1年)	龔紹明老師(4票)	1、陳月妙老師(2票) 2、林欣瑩老師(2票)
圖書館諮詢委員會議(1人,任期2年(103年2月1日至105年1月31日))	楊意鈴老師(4票)	龔紹明老師(2票)
學生獎懲委員會(1人,任期1年)	劉德烜老師(3票)	1、丁碧玉老師(2票) 2、陳玉美老師(2票)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1人,任期1年)	陳玟君老師(2票)	1、陳玉美老師(2票) 2、劉德烜老師(2票)
民生服務委員會(1人,任期1年)	蔡美玉老師(3票)	1、丁碧玉老師(2票) 2、林惠玲老師(2票)
課程委員會委員(1人,任期2年)	林惠玲老師(3票)	陳月妙老師(3票)
導師代表會議(1人,任期1年)	陳玉美老師(2票)	1、陳月妙老師(2票) 2、陳玟君老師(2票)

備註：

1. 由龔紹明老師唱票，陳玟君老師計票，楊意鈴老師監票。
2. 當選委員若同票，經過當場抽籤決定當選委員名單與候補委員。
3. 候補委員若有數人同票，經過當場抽籤決定候補順序(最多2位)。

三、院級委員代表

應推選代表名稱與任期	當選委員名單	候補委員
教師評審委員會(1人,任期1年)	陳玉美老師(8票)	紀鳳鳴老師(2票)

院務會議（1人，任期1年）	林惠玲老師（3票）	陳月妙老師（3票）
---------------	-----------	-----------

備註：

1. 由龔紹明老師唱票，陳玟君老師計票，楊意鈴老師監票。
2. 當選委員若同票，經過當場抽籤決定當選委員名單與候補委員。

四、系級委員代表

會議代表名稱 與任期	當選委員名單	候補委員	召集人
教師評審委員會（3位教授，任期1年）	陳玉美老師（11票） 羅林老師（10票） 紀鳳鳴老師（7票）	陳月妙老師（7票）	系主任
教師評審委員會（3位副教授，任期1年）	林惠玲老師（11票） 劉德烜老師（8票） 葉純純老師（7票）	蔡美玉老師（7票）	系主任
教師評審特別委員會（4位教授，任期1年）	陳玉美老師（12票） 羅林老師（12票） 紀鳳鳴老師（8票） 陳月妙老師（7票）		系主任
招生委員會（4人，任期1年）	林欣瑩老師（8票） 張美芳老師（5票） 陳玟君老師（5票） 林惠玲老師（4票）	1、楊意鈴老師（3票） 2、陳月妙老師（3票）	系主任
課程委員會（5人，任期1年）	林惠玲老師（9票） 陳玟君老師（8票） 張美芳老師（7票） 陳玉美老師（7票） 蔡美玉老師（7票）	葉純純老師（7票）	林惠玲老師
學術委員會（5人，任期1年）	龔紹明老師（8票） 楊意鈴老師（7票） 葉純純老師（6票） 劉德烜老師（6票） 陳月妙老師（5票）	林惠玲老師（5票）	龔紹明老師
空間暨預算委員會（5人，任期1年）	劉德烜老師（8票） 林惠玲老師（8票） 張美芳老師（6票） 陳玉美老師（6票） 陳玟君老師（6票）	葉純純老師（5票）	劉德烜老師**

碩/博士班委員會（7人，任期1年）	陳玟君老師（10票） 張美芳老師（10票） 陳玉美老師（10票） 林惠玲老師（8票） 楊意鈴老師（8票） 葉純純老師（7票） 蔡美玉老師（6票）	羅林老師（5票）	陳玟君老師
-------------------	--	----------	-------

備註：

1. 教師評審委員會與教師評審特別委員會選舉結果票數統計：由龔紹明老師唱票，陳玟君老師計票，楊意鈴老師監票。其他委員會選舉結果票數統計：由楊意鈴老師唱票，陳玟君老師計票，龔紹明老師監票。
 2. 當選委員若同票，經過當場抽籤決定當選委員名單與候補委員。
 3. 委員會當選委員最高票若同票，經過當場抽籤決定當選召集人。
 4. 候補委員若有數人同票，經過當場抽籤決定候補順序（最多2位）。
- ** 林惠玲老師與劉德烜老師同票（8票），經抽籤決定由林惠玲老師當選召集人。然因林惠玲老師已經當選課程委員會召集人及其他七項委員或代表（含現任之校務會議代表），她表示不便再擔任空間暨預算委員會召集人，因此空間暨預算委員會召集人由同票數之劉德烜老師擔任。此案已徵詢兩位老師同意。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